附件2



**第十届“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”**

**推荐表**

**姓 名 陈 实**

**工作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**

**推荐单位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**

中国法学会

2022年12月印制

**填 表 说 明**

1. 表一为推荐单位填写或指导推荐候选人填写，表二为推荐候选人工作单位上级党委（党组）填写并盖章，表三为推荐候选人工作单位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填写并盖章，表四为推荐单位填写并盖章。

 例如，推荐候选人为某大学法学院教授的，表二应由该大学党委填写并盖章，表三应由该大学纪委填写并盖章，表四应由该大学法学院填写并盖章。

二、推荐单位需填写推荐评选委员会投票情况、推荐意见（每人500字以内）。

三、请用计算机填写，可根据实际需要分栏，但勿随意变动格式及字体字号。

四、请各推荐单位于2023年3月20日之前，将本表电子版发至指定邮箱。纸质版以A4纸打印一式四份，连同推荐评选情况报告、推荐候选人身份证复印件、推荐候选人代表性学术专著1-2部（独著）、学术论文3-5篇（独著或第一作者）、重要荣誉证书或证明复印件各一式一份，寄至指定地址。

联 系 人：魏丽莎 于晓航 010-66123109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皂君庙4号中国法学会研究部1334室

邮 编：100081

电子邮箱：qnfxj2022@163.com

|  |
| --- |
| **表一：推荐候选人情况** |
| **姓 名** | **陈 实** | **性 别** | **男** | 939179453**片** |
| **出生日期** | **1981年4月13日** | **民 族** | **汉** |
| **政治面貌** | **中共党员** | **学 历** | **研究生 博士** |
| **技术职称** | **教授** | **行政职务** | **国家治理学院****副院长** |
| **工作单位** | **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** |
| **通讯地址** | **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大学园路1号** |
| **重要学术成果****（包括专著和论文，只列书名和篇名即可。论文仅限于发表在核心期刊或全国性重要报纸上的。请注明署名方式、发表或出版时间、刊物或出版社、字数。代表性著作和论文请注明中国知网统计的被引用数。）****专著：**1. 独著：《刑事审判实效问题研究》，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年出版，225000字。

**主要论文**：1. 独撰：《刑事庭审实质化的维度与机制探讨》，《中国法学》2018年第1期。21000字，被引用数49、下载数2926。
2. 独撰：《刑事司法中律师庭外言论的规制》，《中国法学》2014年第1期。22000字，被引用数60、下载数4134。
3. 独撰：《论认罪认罚案件量刑从宽的刑事一体化实现》，《法学家》2021年第5期。21000字，被引用数14、下载数2025。
4. 独撰：《认罪认罚案件量刑建议的争议问题研究》，《法商研究》2021年第4期。21000字，被引用数18、下载数2480。
5. 独撰：《论捕诉一体化的合理适用》，《法商研究》2021年第4期。21000字，被引用数43、下载数2176。
6. 署一：《派驻公安检察室的功能定位及其优化路径》，《中南民族大学》（人文社会科学版）2021年第10期。20000字，被引用数4，下载数627。
7. 独撰：《话语与实践：刑事政策影响下的刑事诉讼》，《江西社会科学》2014年第11期。20000字，被引用数6，下载数325。
8. 独撰：《新时代检察职能发展激发理论纵深前行》，《检察日报》2021年第2月10日第3版整版，10052字。
9. 独撰：《认罪协商制度离不开四类程序机制》，《检察日报》2023年1月31日第3版，3200字。
 |
| **获得奖项和表彰****（请注明获得时间及等级）****所获奖项：**2020年 湖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湖北省人民政府2019年 全国检察基础理论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最高人民检察院2019年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2017年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2022年 武汉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武汉市人民政府2017年 武汉市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三等奖 武汉市人民政府2014年 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提名奖 中国法学会2014年 湖北省首届法学优秀成果奖 二等奖 湖北省法学会**所获表彰：**2020年 第六届湖北省优秀中青年法学工作者2021年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首届文澜科研新星2021年 武汉市法学法律人才2022年 湖北省法学法律专家 |